當您選擇應徵本公司網站之職缺、投遞履歷表(Submit Resume)時，即視為您已事先閱讀並明瞭「求職者服務契約」全部內容及其意義，並同意合約條款如下(以下您簡稱「甲方」；禾起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簡稱「乙方」）：

**求職者服務契約**

立契約書人：求職人姓名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下稱「甲方」）

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禾起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乙方」）

雙方就甲方委託乙方應聘工作事宜，茲同意合約條款如下：

1. 本合約簽約日期為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，有效日期自簽約日期起至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。
2. 乙方應自簽約日起根據甲方之背景條件尋找合適工作，經乙方專業評估後推薦甲方予客戶，並在客戶有意願面談時安排甲方面談事宜。
3.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甲方就本人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：
4. 得透過乙方網站或電子郵件進行查詢、請求閱覽或下載複製本。
5. 得向乙方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6. 得向乙方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。
7. 甲方可於下列上班時間與乙方客服部聯絡，週一至週五上午9點至下午6點，電話：02-2775-3680，或email: service@erecruit.com.tw。
8. 甲方同意將個人資料無償且不附帶任何條件提供予乙方蒐集、處理、傳輸及作為以下特定目的之利用：
9. 乙方、與乙方簽訂就業服務契約之公司面試、聯絡及招募之用。
10. 接受乙方就業服務相關訊息，例如：最新職缺、市場調查問卷。
11. 其他另經過甲方以書面、電子郵件、傳真、網頁點選按鈕同意之特定目的之利用。
12. 乙方、與乙方簽訂就業服務契約之公司進行人事背景查核（Reference Check）時，甲方同意授權乙方聯絡甲方所提供之推薦人，以查核甲方學經歷等資料之正確性與完整性。
13. 甲方對於從乙方獲得或履行本合約所獲悉之客戶營業秘密，無論為口頭或書面，負有保密義務，甲方不得洩漏、交付或以其他方法提供予任何第三人。
14. 乙方所集關於甲方之資料，以電腦處理者，其對外使用該等資料應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為之。
15. 本合約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法律，且因本合約所生之任何民事爭議，經友好協商仍未獲解決者，甲乙雙方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🞏 我已仔細閱讀並明瞭「求職者服務契約」全部內容及其意義，並同意合約條款規定！

同意以上條款並

Submit Resume